关于疫情期间发热学生送医送检有关规定的通知

各系部:

鉴于目前疫情形势严峻复杂,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便于解决发热学生送医送检问题,经研究即日起,学校安排专车鲁LD01812 用于接送发热等疑似症状的学生至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医、检测。

一、处置对象

有发热等疑似症状的在校学生

二、使用流程

- 1. 由发热学生所在系部疫情防控联络员向学校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用车申请,由办公室研究是否需要调度车辆。
- 2. 工作日白天由办公室调度司机和车辆,非工作时间由各系部公寓值班辅导员或班主任负责接送。
- 3. 办公室负责配备车内的酒精消毒液和防护服等防护用品。 负责接送的司机和老师须穿防护服,用车前后要对车辆及废弃防护服服进行消毒。对车辆消杀时注意开车窗通风。
- 4. 在接送发热学生往返医院前后,要对学生所在的宿舍或教室进行终末消杀。

三、注意事项

- 1. 办公室负责对使用车辆的辅导员、班主任老师进行培训,确保车辆的正确使用,并提醒遵守交通法规。
- 2. 申请使用车辆前,请各系部负责落实发热学生的病因,问 询其是否在10月18日以来本人及其共同居住的家人、同学有五 莲旅居史或经停史,是否有与确诊者、无症状感染者以及密切接 触者有共同活动轨迹,判其断是否属于普通发热症状。确需派车 的,则按照流程申请使用。申请使用车辆的系部负有保障乘车人 安全及遵守交规的责任。
- 3. 非工作时间车辆的管理遵循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白天交回学校,其余时间车辆放在公寓。

联系人: 裴增 13963066438

山东水利职业学院 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29日